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承辦人：王胤達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8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t2029@ntpc.gov.tw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008443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Cyclosporin軟膠囊劑及內服液劑自「獸醫師專案申請人用藥品治療動物之暫行替代品項」刪除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0年4月30日FDA藥字第1109013565號函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防檢一字第11014711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動物保護法第4條第2項規定，治療動物疾病之藥物不足時，經中央主管機關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）公告之人用藥物類別，得由獸醫師（佐）填入診療紀錄使用於動物。
- 三、藥商於販賣人用藥品與動物治療機構之應遵循事項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業已於108年5月21日以FDA藥字第1089014612號函請藥業相關公會轉知會員在案，包括應確認販賣品項及對象，並應留有相關運銷紀錄，先予敘明。
- 四、查「Cyclosporin軟膠囊劑」之動物用藥品已於109年12月上市，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已於110年4月1日自「獸醫師專案申請人用藥品治療動物之暫行替代品項（第二次公告）」完成刪除「Cyclosporin軟膠囊劑」及「Cyclosporin內服液劑」，故藥商不得供應前揭成分之藥品



予動物治療機構。

五、現行「獸醫師專案申請人用藥品治療動物之暫行替代品項」請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查詢(首頁>獸醫師專區>獸醫師專案申請人用藥品治療動物之暫行替代品項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baphiq.gov.tw/ws.php?id=4037>)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
新北市工業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獸醫師公會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